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书写内蒙古发展新篇章

■上接第1版 在节约上，持续深化待批项目、闲置土地、沉淀资金、“半拉子”工程、开发区建设五个方面大起底行动，率先探索构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指标评价体系，全面加强能、水、粮、地、矿、材等各领域资源节约利用，推动资源利用方式根本转变，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努力为国家实施全面节约战略蹚好路子。在改良上，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落实能耗总量和强度调控政策，加快节能降碳先进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加大重点行业、重要领域绿色化改造力度，多增绿少产沙、多节约少排放，着力提升生态系统的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积极探索林草碳汇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充分融入国家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更好实现“点绿成金”。

坚持守土尽责，把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构筑得坚不可摧。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国家安全是民族复兴的根基，社会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这是首次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报告中专章论述国家安全问题，对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作出战略部署，凸显了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在现代化建设中的特殊重要性。内蒙古作为祖国“北大门”、首都“护城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责任重于泰山，必须全力做好守边护边、社会治理、防范化解风险等各项工作，以内蒙古之稳守卫边疆安全、拱卫首都安全。守边护边首先要有人。近些年，内蒙古边境地区常住人口严重外流，留守人员年龄偏大，人口“空心化”问题越来越突出。我们正在研究制定推进兴边富民、稳边固边的差异化精准化政策，努力把边境地区的产业发展、基本公共服务、基础设施保障水平提上来，吸引更多的人到边境地区安居置业、守边戍边。基层是社会安全稳定的“底座”。我们把2023年确定为“基层基础提升年”，努力从优化机制入手，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快完善“网络+网格”基层治理平台和社会工作服务体系，不断提升基层的常态化治理能力和应急治理能力。社会稳定最重要的保证是群众。必须以抓党建促基层治理为切入点，与时俱进加强和改进群众工作，切实提高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加快构建群众广泛参与的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工作格局。安全生产是人命关天的大事。我们将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吸取阿拉善左旗新井煤业有限公司露天煤矿坍塌事故教训，进一步强化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下大气力提高矿山及其他各领域安全生产水平，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然会遇到各种可以预料和难以预料的风险挑战，必须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大力发扬斗争精神，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有针对性地防范化解管控各种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在祖国北疆构筑起维护国家安全稳定的钢铁长城。

坚持培优增效，把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建设得势强劲足。能源是国民经济的命脉，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对能源供给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推动能源清洁低碳高效利用”，“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内蒙古煤炭储量和产量均占全国的1/4，风能、太阳能技术可开发量分别约占全国的57%、21%，稀土等20多种矿产资源储量排全国首位，有能力更有责任在这方面打好样。我们将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把现代能源经济这篇文章做好”的要求，与时俱进优化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方式，坚持煤、电、油、气、风、光、氢并举，着力扩大新旧能源的总量优势和组合优势，推动内蒙古由化石能源大区向清洁能源大区转变。加快推进新能源建设，抓住国家在“沙戈荒”地区布局建设大型新能源基地的战略机遇，全产业链推进“追风逐日”，做大风、光、氢、储四大产业集群，大力拓展应用和消纳场景，加快推进电力外送通道和电网主干网架建设，积极探索建立“绿电”直送通道，力争到2025年新能源装机规模达到1.35亿千瓦以上，在全国率先建成以新能源为主体的能源供给体系、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抓好煤炭稳产保供和清洁高效利用，在推动在建煤矿建成达产的同时，全面实施煤电机组改造升级，加快建设现代煤化工产业示范区，聚焦煤基特种燃料和煤基生物可降解材料布局一批新型煤化工项目，建立“从一块煤到一匹布”的全产业链条，促进煤化工产业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打造世界一流的现代煤化工基地。加强稀土资源的保护性开发、高质化利用、规范化管理，精耕细作搞好“稀土+”协同创新，做强“稀土资源—采选和冶炼分离—稀土新材料—稀土终端应用”产业链，努力打造全国最大的稀土新材料基地和全国领先的稀土应用基地。

坚持提质增量，把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得量大质优。党的二十大报告要求，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无论社会现代化程度有多高，14亿多人口的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供给始终是头等大事。在今年全国两会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总书记进一步强调，切实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仓廪实，天下安。粮食事关国运民生，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内蒙古作为国家粮食主产区和粮食净调出省区之一，建设好国家“粮仓”、“肉库”、“奶罐”，既能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更大贡献，也能更好促进农牧民增收，是固国富民的战略举措。我们将深入落实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要求，紧扣“地、水、种”和“粮、肉、奶”六个重点，全力推动粮食单产突破徘徊不前的“瓶颈口”、牲畜养殖打破自然放养的“天花板”，不断扩大数量、提高质量、增加产量，让“中国碗”里的“塞外粮”越来越多，让农牧民的“钱袋子”越来越鼓。做好“地”的文章，着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增产改造，通过深入挖掘草原、森林、荒地和戈壁、沙漠潜力，多途径开发食物来源，积极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有序推进土地经营权流转、集中、规模经营，盘活闲置的宅基地，多措并举把农牧业增产和农牧民增收的根基打得更牢。做好“水”的文章，坚持开源增水和节约用水同时发力，结合国家水网建设谋划实施一批“引、调、蓄”工程，加快解决用水方式粗放、效率不高等问题，向水要产量、要效益。做好“种”的文章，大力推进种业振兴，用好国家乳业技术创新中心、巴彦淖尔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等科技创新平台，加强本土粮种、畜种、草种、薯种等研发力度，积极推广先进种植养殖技术，把设施农业搞上去，把舍饲圈养搞起来，力争到2025年全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突破800亿斤，肉类产量突破345万吨，奶类产量突破1000万吨。种粮养畜必须充分调动农牧民的积极性，要进一步健全农牧民种粮养畜挣钱得利机制，积极发展农牧业适度规模经营，发展新型农牧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抓好农畜产品精深加工和绿色有机安全品牌打造，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让农牧业成为更有奔头、更有甜头的产业。

坚持登高望远，把我国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打造得巍然蓬勃。拓展中国式现代化发展空间，离不开高水平对外开放。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坚定不移扩大开放”，“提高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开放水平”。开放是国家繁荣发展的必由之路。在构建新发展格局大背景下，我们服务全国对外开放大局，必须跳出内蒙古看内蒙古、向北着力但不局限于北，统筹推进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和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把开放触角延伸到中亚、东北亚乃至欧洲和全世界，全方位融入国内国际大市场，打造联通内外、辐射周边、资源集聚集散、要素融汇融通的全域开放平台。建设满洲里口岸、二连浩特口岸“两个强点”，统筹推动甘其毛都、策克等重点专业口岸与其他口岸错位协同发展，大力实施口岸扩能改造和智能化改造，优化口岸功能和配套设施，补强集装箱换装能力，提高通关效率，实现快进快出。扩容中欧班列中通道、东通道“两条主线”，完善中欧班列集疏运体系，建设好中欧班列集散中心，想方设法扩大始发中欧班列数量。筑牢产业支撑和平台建设“两大基石”，大力发展泛口岸经济，聚力抓好招商引资，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坚决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障碍，因地制宜推动口岸落地加工产业发展，建设好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综合保税区、国际陆港区、跨境经济合作区等平台，办好中蒙博览会、全球蒙商大会等展会，努力打造一批标志性工程和载体，让“桥头堡”有名更有实。织好交通、物流、信息“三张网”，加快构建横贯东西、纵连南北、顺通北京、畅联八省、抵边达海、城乡一体的高效流通体系，打通“大动脉”、畅通“微循环”，聚商气、拢人气，把开放发展这把火烧得更旺。

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国是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民族团结和谐，则国家兴旺、社会安定、人民幸福。内蒙古是我国最早成立民族自治区、党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最早付诸实施的地方。自治区成立70多年来，全区各族人民守望相助、团结奋斗，形成了识大体、顾大局、讲风格、求奉献、有担当的优良传统和宝贵品质，赢得并始终如一呵护“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必须把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作为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首要任务，努力在促进各民族团结进步上继续走在前列，在讲政治、顾大局、担使命上积极作为，把“模范”体现在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团结带领全区各族人民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走好团结奋斗这条中国人民创造历史伟业的必由之路。

感党恩、听党话，紧跟习近平总书记奋进新征程。内蒙古自治区是在党中央直接领导下建立的，内蒙古是在党中央支持下发展起来的。没有中国共产党领导，就没有内蒙古自治区的建立，也不会有自治区成立以来的发展和今天的成就，不会有现在各族人民共同团结进步、共同繁荣发展的大好局面。正因为如此，全区各族人民始终心向党、心向中央，坚定不移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

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首先要体现在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上，最紧要的是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引导广大干部群众更加深刻认识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作为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掌舵领航，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两个确立”是党在新时代取得的重大政治成果，是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决定性因素，是党和人民应对一切不确定性的最大确定性、最大底气、最大保证。要更加自觉地维护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更加自觉地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定不移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局。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加强和改进党的民族工作，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民族团结是我国各族人民的生命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民族团结之本。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强调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的主线，是着眼于维护中华民族大团结、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作出的重大决策。必须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固本之举、长远之计，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促进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建设伟大祖国，共同创造美好生活。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要在有形、有感、有效上下功夫。有形就是让载体实起来，内蒙古将规划建设一批体现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具有中华文化特征、彰显中华民族视觉形象的工程项目，打造推出一批具有中华文化底蕴、汲取各民族文化营养、融合现代文明的文化艺术作品，努力把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元素体现在历史文化宣传教育、公共文化设施和城市建筑、旅游景观陈列等方面；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到2025年全面完成各级各类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达标建设。有感就是让共鸣强起来，加强党在内蒙古地区历史的研究，特别是深入挖掘党在内蒙古西部地区的革命历史、自治区成立前各民族在内蒙古地区的发展史，用完整的画卷、丰富的史实、鲜活的事例进行全面宣传阐释，不断增强各族干部群众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理性认同和情感认同。有效就是让氛围浓起来，积极探索做好新形势下民族工作的举措，充分运用新技术、新媒体、新手段延伸民族工作触角，既把看得见、摸得着的工作做扎实，也把“润物细无声”的事情做精细，让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像空气和阳光一样无处不在地浸润全区各族干部群众的心灵。

坚持在大局下思考和行动，做到一切服从大局、服务大局。新中国成立后，内蒙古书写了“最好牧场为航天”、“三千孤儿入内蒙”、“克服困难捐粮畜”等历史佳话。近些年，内蒙古自觉扛起保大局保供给的责任，每年生产全国约1/5的羊肉、1/10的牛肉、1/5的牛奶、1/2的羊绒，一半以上的粮食调往区外，近两年为缓解能源供应紧张局面将六成的煤炭外送全国，电煤保供任务占全国的三成多，外送电量连续18年位居全国第一，以实际行动诠释了内蒙古的奉献与担当。

新征程上，我们将继续牢固树立全国一盘棋思想，自觉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从中华民族整体利益的高度想问题、作决策、抓工作，把发挥地区比较优势与服务国家发展大局紧密结合起来，更好地在巩固民族团结、维护社会稳定、保障边疆安全和生态安全等方面扛重任、担重责。从内蒙古实际出发，深化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强边疆地区建设的部署要求，引导全区上下树立大抓发展、加快发展的理念，全力以赴做大经济总量、提升发展质量，为各民族共同走向现代化作出更多贡献。

大道至简，实干为要。内蒙古各族人民将大力弘扬“蒙古马精神”，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推动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这两件大事不断取得新成效，用实干担当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实践的合格答卷。

（原载2023年第6期《求是》）

文明城市人民建 文明创建为人民

■上接第1版

隋维钧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目的就是让创建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我们将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实在在地为群众办一些好事，解决一些难题，以看得见、摸得着的变化和成效，让人民群众成为文明城市创建的最大受益者。”

聚焦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乌兰察布市创新推出“一书一单、一图一表”“四个一”工作法，制定创城任务书，对标对表、靶向施策，对创城工作全面部署；列出创城问题清单，强化问题导向、逐条督促整改；绘出创城路线图，明确包联责任，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组织发放入户测评表，面对面征求群众意见建议，积极帮助群众化解各类问题，不断推动文明城市创建走深走实。

针对今年“创城惠民”工作的重点，乌兰察布市委书记隋维钧说：“今年，我们将重点聚焦群众特别关心的老旧小区改造、冬季清洁取暖、居民养老服务等一些方面，积极推进创建工作，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转让合同》（编号：内资合{2022}（资产）字第0061号），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含相关下属分行、支行）已将其对下列公告清单中债务人及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益依法转让给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各债务人、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自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如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转让方：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471-5180071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南路33号

受让方：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124721339
地址：呼和浩特市如意开发区万铭总部基地6号楼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7日

公告清单

截至基准日：2022.10.21 单位：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本金余额（截至基准日）	利息（截至基准日）	费用（截至基准日）	债权合计（截至基准日）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方式	保证人名称	抵（质）押人名称
1	呼和浩特市启海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770,000.00	305,901.51		5,075,901.51	内呼汇广（流）字[2020]第88号	抵押+保证	内蒙古德嘉博尔诺家具有限责任公司、姚呼生	内蒙古德嘉博尔诺家具有限责任公司、姚素芬
2	内蒙古兴业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00	37,819,822.93		37,819,823.93	内呼宇（流）字[2014]第10号	抵押+保证	李炳南、袁亚玲	鄂尔多斯市东嘉汽配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世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	内蒙古新蒙油脂股份有限公司	14,900,000.00	446,049.10		15,346,049.10	内呼分普金（流借）字[2021]第3号	抵押+保证	内蒙古牧王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郭键	内蒙古新蒙油脂股份有限公司
4	包头市宝胜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3,700,000.00	274,906.06		3,974,906.06	内呼新广（流借）字[2021]第8号	抵押+保证	张明记、张菊双、王占勇、安红霞	张明记、张菊双、王占勇、包头市宝胜炉料有限责任公司
5	呼和浩特市金储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69,597.54	24,321.04		593,918.58	内呼新（流借）字[2021]第10号	抵押+保证	杨建平及其配偶董丽清	杨高财、冯桂荣
6	呼伦贝尔市禾牧阳光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	1,347,611.74		10,347,611.74	内呼伦（流）字[2020]第031号	抵押+质押+保证	任远国及其配偶张丽华	呼伦贝尔市禾牧阳光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7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金川豆花庄	6,000,000.00	359,015.59		6,359,015.59	内呼伦（流）字[2020]第001号	抵押+保证	金建国及其配偶高军	高军
8	内蒙古嵩山影视文化传媒制作有限公司	899,999.00	737,669.59	15,977.13	1,653,645.72	内呼伦营业部（小企循）字[2017]第040号	抵押+保证	郭延奎、李桂芹	郭延奎
9	呼伦贝尔市中成假日大酒店有限公司	28,679,572.14	4,328,802.86		33,008,375.00	内呼伦（展）字[2020]第025号	抵押+保证	陈国华、黄国军、黄国臣、陈鹤影	陈国华
10	呼伦贝尔市金盛物资经销处	740,000.00	135,132.50		875,132.50	内呼伦（流借）字[2020]第050号	抵押+保证	徐秉利及其配偶郜秀芬	徐秉利
11	内蒙古伊赫塔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0,513.27	40,650.00	10,041,163.27	内呼伦公（流借）字[2021]第002号	抵押+保证	内蒙古伊赫塔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闫山林及其配偶高秀君、呼伦贝尔市伊赫塔拉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赫塔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12	鄂温克族自治旗伊赫塔拉食品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9,300,000.00	731,342.20		10,031,342.20	内呼伦（流）字[2019]第032号	抵押+保证	内蒙古伊赫塔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闫山林及其配偶高秀君	内蒙古伊赫塔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13	呼伦贝尔市伊赫塔拉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	273,831.33		3,773,831.33	内呼伦（流）字[2019]第033号	抵押+保证	内蒙古伊赫塔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闫山林及其配偶高秀君	内蒙古伊赫塔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14	呼伦贝尔市鼎吉羊畜牧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200,000.00	1,689,055.00		26,889,055.00	内呼伦公（流借）字[2021]第003号	抵押+保证	内蒙古伊赫塔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闫山林及其配偶高秀君、呼伦贝尔市伊赫塔拉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赫塔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鼎吉羊畜牧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	满洲里恒升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249,590,000.00	111,965,158.59	1,449,403.71	363,004,562.30	内呼伦（综授）字[2019]第001号、内呼伦（流）字[2019]第001-1、内呼伦（流）字[2019]第001-2、内呼伦（流）字[2019]第001-3、内呼伦（流）字[2019]第001-4等	质押+保证	张文政、燕君、张文华、国投华信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满洲里恒升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6	满洲里恒升粮油加工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63,081,161.03	1,450,350.56	264,531,511.59	内呼伦（固）字[2018]第005-1号、内呼伦（固）字[2018]第005-2号、内呼伦（固）字[2018]第005-3号、内呼伦（固）字[2018]第005-4号、内呼伦（固）字[2018]第005-5号、内呼伦（固）字[2018]第005-6号	抵押+质押+保证	张文华、张文政、张琪、李锜、北京华兴贝加尔集团有限公司、满洲里恒升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满洲里恒升粮油加工物流有限公司、北京华兴贝加尔集团有限公司、满洲里恒升粮油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17	呼伦贝尔市百良川骄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100,000.00	52,859.37		2,152,859.37	内呼伦（小企循）字[2022]第001号	抵押+保证	肖正容、詹良羽	肖正容
18	内蒙古卓誉工贸有限公司	4,507,707.43	2,120,027.84	2,000.00	6,629,735.27	内乌海机小企（流）字[2018]第035号	抵押+保证	秦军、刘哲、秦铭娉	赵健
19	内蒙古汇丰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19,956,195.56	8,374,153.34	72,150.00	28,402,498.90	内小企（流）字[2018]第7号	抵押+保证	任建强、杜丽	内蒙古汇丰粮食物流有限公司
20	内蒙古建安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	531,065.15	7,682.00	4,538,747.15	内兴普小（小企循）字[2020]第002号	抵押	——	王艳华
21	乌兰浩特市昊建环保节能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4,900,000.00	293,230.05	59,928.40	5,253,158.45	内兴普小（流借）字[2021]第021号	抵押+保证	强卫胜、刘晓丽	乌兰浩特市鑫业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强卫胜、刘晓丽
		0.00	392,590.16		392,590.16	内兴普小（流）字[2020]第025号	抵押+保证	强卫胜、刘晓丽	乌兰浩特市鑫业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强卫胜、刘晓丽
		0.00	44,320.67		44,320.67	内兴普小（流）字[2019]第031号	抵押+保证	强卫胜、刘晓丽	乌兰浩特市鑫业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强卫胜、刘晓丽
		0.00	365,436.24		365,436.24	内兴普小（流）字[2019]第031号	抵押+保证	强卫胜、刘晓丽	乌兰浩特市鑫业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强卫胜、刘晓丽
		0.00	228,959.78		228,959.78	内兴普小（流）字[2018]第014号	抵押+保证	强卫胜、刘晓丽	强卫胜、刘晓丽
22	乌兰浩特市北雁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2,997,836.10	92,495.08		3,090,331.18	内兴融（流借）字[2021]第024号	抵押+保证	户恩军、赵小红	乌兰浩特市北雁米业有限责任公司
23	乌兰浩特市兴房物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387,528.08		8,387,528.08	内兴分公（流借）字[2021]第033号	抵押+保证	胡清宝	乌兰浩特市兴房物业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613,110,908.77	236,602,960.10	3,098,141.80	852,812,010.67				